

成人資料單張

評估成人處理自己的財務的能力

了解無行為能力證明書這個程序 — 《成人監護權法》(ADULT GUARDIANSHIP ACT) 第 2.1 部分

這個程序是以善待民眾的準則為指導方針。

這個程序分兩個主要階段：

- 評估
- 無行為能力證明書

一：評估

1. 何時需要做評估？

- 如有憂慮你無能力處理自己的財務，就可能需要做評估，
- 無其他人可協助你，以及
- 在你生活中有重要的財務事宜需要處理。

2. 評估的用途是什麼？

- 評估的目的是要確定你是否無能力處理自己的財務。
- 如果評估的結果是你被認為無能力，那麼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Public Guardian and Trustee) 可能會被委任，負責處理你的財務。

3. 評估是怎樣做的？

- 評估分兩部分：體格檢查和機能評定。
- 通常先做體格檢查。
- 體格檢查一定是由醫生負責。
- 機能評定可能會由醫生或另一名專業人員 (稱為合格醫療保健人員) 負責。
- 該名醫生和該名合格醫療保健人員被稱為評估員。
- 評估員可能會從許多來源蒐集訊息，不過一定會設法與你會面，以確定你對自己的財務狀況有多了解。

4. 在評估過程中你有什麼權利？

- 除非這會對你造成嚴重傷害，否則你始終有權知道評估的目的、評估結果，以及可能會有什麼後果。
- 你可要求有一名支援人士在評估期間 (或其中某些時候) 在場陪著你。
- 你可拒絕參與 (但仍然可能會採用其他訊息來做評估) 。
- 負責做最終評估的人員會告訴你評估結果。
- 評估完成後，你可獲得評估報告的副本。
- 你可提出問題及討論關於評估的憂慮。

成人資料單張

評估成人處理自己的財務的能力

二：無行為能力證明書

1. 如要發出證明書：

- 評估結果會送交衛生局的職員（衛生局指定人士）。該名人士必須決定是否發出無行為能力證明書。
- 如果該名衛生局指定人士信納評估結果及其他有關你需要協助的訊息，他就會以書面形式通知你和配偶或其他家人，除非這會對你造成傷害。該通知書說明，他打算發出無行為能力證明書。
- 該通知書會解釋，該名衛生局指定人士為何打算發出無行為能力證明書。
- 在證明書發出之前，你和配偶或近親（家人）將有機會對該通知書作出回應。
- 如果該名衛生局指定人士決定繼續進行發出無行為能力證明書的工作，你和配偶或家人會收到副本。
- 證明書一旦發出，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就會是你的產業受託監管人，負責處理你的財務。
-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通知你和配偶或近親（家人），你有權要求做另一次評估。
- 如果評估的結果是你被認為有能力，該名衛生局指定人士會通知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而證明書就會取消。換言之，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把你的財務控制權交還給你。

2. 更多訊息

-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的網站上備有更多訊息，網址：www.trustee.bc.ca
- 其他或許能夠提供訊息/協助的人士包括：
 - PGT（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職員
 - 你的醫生或其他評估員
 - 你的醫療個案經理或社工（如有的話）
 - 你的律師
 - 家人/朋友

保護你免受財務方面的傷害 — 法定財產監護權

文本範例

你的金錢及你所擁有的東西可能需要**受到保護**：

- 對於你是否有能力**處理**自己的金錢及所擁有的東西，有人表達了憂慮
- 如有需要，**求助**有門
- 你會由醫生及可能另一名評估員**評估**
- 評估可用於**委任**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作為你的財產監護人的決定

你的**權利**：

你有權：

- **提出**問題
- 有一名你**信賴**的人士陪著你（只要該名人士沒有造成妨礙）
- **說不**，但評估可在你沒有提出意見的情況下進行
- **質疑**評估得出的結果
- **要求**另一意見或重新評估
- **收到**評估報告的副本 — 除非評估員認為這會對你造成嚴重傷害

評估：

- 分**兩部分**
 - 體格檢查
 - 機能評定
- **體格檢查**是由醫生負責
- **機能評定**是由受過專門訓練的評估員負責
- **其他人**也可提供訊息（例如銀行、業主、朋友、家人）
- 只關乎你處理自己的**金錢及所擁有的東西**的能力

這對你來說是什麼**意思**？

- 如果評估發現，你在處理自己的金錢及所擁有的東西方面需要**幫助**，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可能會**被委任**，負責處理你的金錢及你所擁有的東西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是誰？

- 它是個公共機構，**保護**需要協助的成人的法律及經濟利益
- **根據法律**他們有嚴格的規定必須遵守
- 他們的確會**收取服務費用**，他們會告訴你是什麼費用
- 他們必須讓你一同參與他們所作的決定

□ 評估後 **情況會怎樣？**

- 評估員會告訴你，他有什麼 **意見**
- 如果意見是你需要幫助，一名來自衛生局的指定人士會發 **信**給你，告訴你他正考慮發出無行為能力證明書

無行為能力證明書有兩個作用：

- 它解除你處理自己的金錢及所擁有的東西的權力
- 它 **委任**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作為“財產監護人”，負責為你處理這些東西

如正考慮發出無行為能力證明書，你和家人（如適用）將會：

- **接到通知**，衛生局有意發出證明書
- **獲告知**（以書面方式）為何作出了這個決定
- 給予 **時間**去對通知作出回應
- 給予有關 **你的權利**和選項的訊息

以下情況除外：

- 評估員認為，為你提供訊息會把你或你的金錢置於 **更大的危險**之中，那麼他可選擇先保護你的金錢及你所擁有的東西，**之後**才告訴你

□ **接下來**情況會怎樣？

- 如果該名來自衛生局的指定人士決定，發出無行為能力證明書是最恰當的，他就會發 **另一封信**給你，告訴你無行為能力證明書已經發出，而根據該證明書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負責管理你的金錢
-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發信給你，告訴你可如何 **聯絡**他們

□ 可致電 **誰**？

如對這個程序有什麼憂慮或問題，歡迎你致電：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604.660.4444
評估員	
個案經理或社工	
醫生	
你的律師	
值得信賴的朋友或家人	
衛生局主要聯絡人	
其他	